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根据《地方志工作条例》（国务院令 第 467 号），省地方志编纂院的主要职责是：

1. 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地方志工作；
2. 拟定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
3. 组织编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
4. 搜集、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推动方志理论研究；
5. 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二）机构设置

机关职能部室、二级单位设置情况：内设机构为 4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力资源部）、省志工作部、市县志工作部、年鉴工作部。另外湖南省地方文献研究所为我院全额拨款直属二级事业单位。另设有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机关工会、妇委会等群团组织和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地方志编纂院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湖南省地方志编纂院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只有湖南省地方志编纂院本级预算。收入只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以及修志经费等项目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947.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7.68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13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较 2020 年有所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947.68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1,629.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1.8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4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3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结转结余资金纳入本年度支出预算数较 2020 年有所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947.68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1,629.95 万元，占 83.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93 万元，占 5.75%；卫生健康支出 111.80 万元，占 5.74%；住房保障支出 94 万元，占 4.82%。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1386.3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

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561.31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481.92万元,主要用于贫困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县级综合年鉴资助、全省地方志编修与研究经费、《湖南年鉴》编印等方面;资本性支出79.39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办公设备购置、图书购置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我院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我院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2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1万元,上升3.56%,主要原因是为消除办公楼安全隐患本年度维修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2. “三公”经费情况

2022年我院“三公”经费预算为6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7.4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7.6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1年减少2.10万元,原因是我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

公”经费支出，本年度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2.10 万元。

3.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30 万元，拟召开 6 次会议，人数 555 人，内容为全省志办主任会议、业务评审、研讨会、地方志学会换届选举大会等；培训费预算 26.50 万元，拟开展 3 次培训，人数 470 人，内容为全省地方志及年鉴业务培训。

4.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0.8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84.4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86.40 万元。

5.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共有车辆 4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 年拟置换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6.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94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6.37 万元，项目支出 561.31 万元。

七、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